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80,000 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638,584,444 股的 0.1535%。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为首次授予,涉及人数为 9 人,回购价格为 3.925 元/股,授予日期为 2015 年 3 月 6 日。

2、截至 2016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3、公司聘请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4、公司已向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3,846,500 元,并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情况进行了验资(验资报告为“京永验字(2016)第 21128 号”)。

5、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从 638,584,444 股变更为 637,604,444 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司将向共 9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合计 49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7.85 元/股。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

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根据实施年度权益分派的实际情况和《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对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价格进行调整，经调整后，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8 万股，回购价格为 3.925 元/股。

有关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及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详情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2016 年 1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ltp.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已于近日办理完成了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现将有关详情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总计为 980,0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数总将由 638,584,444 股变更为 637,604,444 股。本次回购注销前后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97,700,420	15.30%	-980,000	96,720,420	15.17%
0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	-	-	-	-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11,118,000	1.74%	-980,000	10,138,000	1.59%
03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39,583,334	6.20%	-	39,583,334	6.21%
04 高管锁定股	44,915,550	7.03%	-	44,915,550	7.04%
06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83,536	0.33%	-	2,083,536	0.33%
二、无限售流通股	540,884,024	84.70%	-	540,884,024	84.83%
其中未托管股数	-	-	-	-	-
三、总股本	638,584,444	100%	-980,000	637,604,444	100%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要求执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

和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影响本公司管理团队和生产经营的稳定。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四次、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